

咨询服务协议

项目名称：军工二级保密资格认证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甲方（委托方）：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乙方（受托方）：山东博创认证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2025 年 5 月 10 日

签 约 地 点：海南省三亚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甲乙双方就保密资格单位咨询和保密产品配备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合同的目的、内容和范围

- 1、乙方受甲方委托，提供保密申请材料准备、保密产品配备服务，并指导甲方建立保密管理体系并指导运行，达到甲方获取二级保密资格证书的目的。
- 2、技术咨询类型及产品范围
 - a) 提供保密咨询，并按照标准建立保密体系，通过省保密局和省工办的材料审查。
 - b) 保密产品配备，以满足二级保密审查要求。
- 3、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执行，合同期限直至甲方通过保密资格审查。

二、 甲方责任

- 1、甲方应在乙方的指导下负责配备相应的生产条件和管理条件，并负责本组织内机构和人员的组织和协调。甲方在对乙方提出的咨询指导意见认真考虑并确认后，按乙方的咨询指导意见实施。
- 2、为乙方咨询师提供咨询所需的办公、研讨、文印、通讯等必要的工作条件。
- 3、甲方应向乙方如实告知甲方的产品范围、人员总数、生产地点、部门（含分支机构）、作业现场、资源配置等实际运行状况。
- 4、甲方应为乙方的全面评估和要素分析提出相应文件、记录和资源，甲方所缺相关文件由乙方帮助制定以便于评估工作的开展，并派出陪同人员协助乙方进行现场运行情况调查。
- 5、甲方根据批准后的体系文件进行试运行，并提供体系正常运行所必需具备的人力和资源。
- 6、甲方应确保拟申请的产品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具备了相应的资质或证件（需要时）。
- 7、按时支付本合同确定的费用。

三、 乙方责任

- 1、乙方组织咨询人员对甲方进行全面评估和要素分析。

- 2、乙方协助甲方建立取证领导机制，从组织上保证体系建立与实施工作的开展。
- 3、乙方负责指导甲方配置资源，以符合审查要求。
- 4、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保密法、保密法实施条例、保密资格认定办法、保密资格标准和涉密信息设备配置和操作等必要知识培训。同时，负责为甲方编写保密体系文件，并在甲方配合下修订和完善。
- 5、乙方指导并保障甲方开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等级建议表》。
- 6、乙方在试运行中给予培训和现场指导，保证运行资料齐全。
- 7、乙方配合甲方编写申请文件，在甲方配合下完成全套申请材料（含附件）的筹备。

四、 费用及付款方式

1、咨询费用

保密咨询费用：392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贰仟元整），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 50%，即 196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陆仟元整）；

乙方协助甲方向省军工办提交《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申请书》等材料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 20%，即 78400元（大写：人民币柒万捌仟肆佰元整）；

甲方取得二级资质证书后 30 日内支付 30%，即 1176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柒仟陆佰元整）；

保密产品配备费用：1429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贰仟玖佰元整）；此费用包含现场安装、培训费用。设备安装验收完成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全部货款，即 1429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贰仟玖佰元整），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上述价款包含税费、人工费、材料费等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

本合同款项均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甲方所在税务机关认可合法有效等额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和书面请款函，乙方未提供书面请款函和发票或提交的请款函和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费用，上述延迟付款行为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自行承担因延迟付款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因甲方主管部门审批或乙方原因造成的延迟付款责任，不视为甲方违约，且乙方理解并同意不追究甲方未按期付款的责任，就甲方未按期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不另行计算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且乙方不能以此为由影响本合同委托事项进度。

3、付款账号

公司名称：山东博创认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账 号：8160 1070 6014 2100 4021

开户银行行号：313456005005

五、 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在合同正式签订生效之后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由于任何一方无故终止合同，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赔偿损失。
- 2、任何违反本合同约定而给守约方带来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仅包括为实现本合同目的支出的合理费用，但不高于本合同总费用，也不包括连带赔偿。
- 3、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准备材料错误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全部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并支付相应利息。
- 4、乙方按照标准建立保密体系，通过省保密局和省工办的材料审查。乙方未按照标准建立保密体系，导致无法通过省保密局和省工办的材料审查的，应按要求的期限进行补充和修改。如乙方拒绝进行补充和修改的，或经补

充修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或超过甲方要求的期限仍未完成补充修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全部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并支付相应利息。

六、 争议解决

- 1、因甲方未按选定的标准和乙方指导编制的体系文件的要求运行管理体系，未履行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相关责任导致认证未能通过，乙方不承担未能通过审查的责任，乙方向甲方继续提供咨询服务直至通过审查。
- 2、如果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采取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该争议。如协商不成，可通过诉讼方式在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 3、如对任何争议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七、 保密承诺

- 1、本条所称商业秘密，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合同附件、客户名单、经营渠道等。
- 2、本条所称保密信息指甲乙双方中一方明示要求对方保密包括商业秘密以及履行本合同而获得的对方技术、财务、法律、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在内的所有信息。
- 3、甲乙双方均有保守商业秘密和保密信息的义务。在订立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泄露、披露或者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 4、乙方应确保其员工、顾问或其他代表在接触保密信息时，承担与乙方相同的保密义务，并对其行为负责。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且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书面

要求，将保密信息退还或者予以删除或销毁。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需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经济损失。

- 5、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中止、解除或终止，本条约定对双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除非有关保密信息的权利人书面同意另一方解除保密义务；或该保密信息非由于一方违反本合同的原因已经进入公共领域而为公众所知悉；或有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免除保密义务的情形。

八、 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指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且在本协议签署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骚乱、战争、征收、政府主权行为、法律法规规章的废止、生效、修改、非因任何一方的过错未能取得政府对有关事项的批准以及瘟疫、火灾、地震、洪水、风暴、潮水或其他自然灾害。
-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以最便捷方式通知对方，同时采取措施避免扩大损失，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 30 日内向对方提交合法有效证明。
- 3、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的，合同双方均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九、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2、合同附件、合同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本内容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表述为准。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发生冲突，以补充协议为准。
- 4、如本合同及附件内容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
- 5、乙方不可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

十、 其他:

无。

陈锐

甲方(盖章):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5 月 10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育才
路 1 号

邮 箱:

乙方(盖章): 山东博创认证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5 月 10 日

联系电话: 18563821821

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高新区蓝海路 1 号

邮 箱: 110360211@qq.com